



## 十二月份貨幣統計數字發表

根據金融科今日(星期一)發表的統計數字顯示，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份獲授權機構的港元存款與外幣存款均有增長。各種定義的港元貨幣供應均上升，反映了港元存款的增加。所有供香港使用的貸款在十二月份均有上升。

附表一列出八九年十二月的摘要數字和與前數月比較的數字。附表二則列出本港按季分析的貸款和墊款數字。

### 存款

獲授權機構的港元存款繼十月份輕微下跌百分之零點一和十一月份上升百分之二點二後，十二月份上升百分之一點四。其中活期存款在十二月份下降百分之五點零，主要是由於銀行界在十一月底有大量因認購發行新股的存款，以致用作比較的基數偏高。十二月份儲蓄存款上升百分之六點三，定期存款與前個月比較變動不大。一九八九年總港元存款增加百分之十一點八，若把掉期存款包括在內，則總港元存款增幅為百分之十五點五，極為符合一九八九年以貨幣計算的經濟增長率。

獲授權機構的外幣存款十二月份上升百分之二點五，十月份和十一月份的增幅分別為百分之三點三和百分之三點四。其中美元存款上升百分之四點一，而非美元存款的增幅為百分之零點八。年內，總外幣存款增幅為百分之二十四點三。

十二月份外幣掉期存款上升百分之二點七，十月份沒有升降，而十一月份則下降百分之零點八。經調整以包括這些存款後，港元存款在十二月上升百分之一點六，與八八年十二月比較增加百分之十五點五。

另一方面，經調整以扣除掉期存款後，外幣存款在十二月份上升百分之二點五，全年的增幅則為百分之二十二點四。

十二月份存放於銀行的所有貨幣存款上升了百分之二點二，而接受存款公司的所有貨幣存款的增幅則為百分之零點一。

去年全年計，存放於銀行的所有貨幣存款增加百分之二十點四，而接受存款公司的所有貨幣存款則上升百分之五點二。

### 貨幣供應

去年十二月份港元貨幣供應M1下跌百分之零點六、M2和M3則分別增長百分之二點一和百分之一點八。貨幣供應M1、M2和M3在十一月份分別上升百分之三點九、百分之二點四和百分之二點零。

去年全年計，港元貨幣供應M1、M2及M3分別上升百分之七點五、百分之十三點八和百分之十一點六。

經調整以包括掉期存款後，十二月份港元貨幣供應M2增長百分之二點二，與八八年比較，上升百分之十七點一。十二月份港元貨幣供應M3上升百分之一點九，全年的增幅則為百分之十五點零。

十二月份的總貨幣供應M1、M2和M3分別增加百分之零點三、百分之二點四和百分之二點二。總貨幣供應M1、M2和M3在十一月份分別上升百分之三點二、百分之二點九和百分之二點八。全年計，總貨幣供應M1、M2和M3分別增加百分之六點八、百分之十九點九和百分之十八點七。

#### 貸款和墊款

獲授權機構發放的總貸款和墊款繼去年十月下降百分之四點六及十一月上百分之二點二後，十二月份上升百分之六點零。

在總貸款中，港元貸款上升百分之一點四，而外幣貸款則增長百分之九點六。

供本港有形貿易使用之貸款繼去年十月份及十一月份分別下跌百分之零點八和百分之一點一後，十二月份上升百分之零點五；全年則增長百分之十一點五。

其他供香港使用的貸款在十二月份上升百分之一點一，十月份和十一月份的增幅分別為百分之零點六及百分之二點三；全年增長率為百分之二十八點一。

貸款通常在季末有大幅增長，而供香港以外地區使用之貸款繼十月份下降百分之九點四及十一月份上升百分之二點五後，十二月份大幅上升百分之八點一；全年則增長百分之三十二點五。

供非到達香港之商品貿易用的貸款繼十月份和十一月份分別上升百分之零點四和百分之三點六後，十二月份並無變動；全年則下降百分之十五點五。

#### 分類行業在本港使用的貸款和墊款按季分析

供製造業使用的貸款和墊款繼一九八九年第三季上升百分之零點七後，在第四季下降百分之二點八；全年則增長百分之十八點六。

供批發及零售業使用的貸款繼一九八九年第三季下降百分之四點八後，在第四季僅下降百分之零點一；全年則增長百分之四點九。

供金融業（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除外）使用的貸款繼第三季上升百分之十點八後，第四季上升百分之十三點七；全年則增長百分之六十點六。

借予個人以購買住宅樓宇的貸款（居者有其屋單位除外）繼第三季上升百分之五後，在第四季上升百分之十點六；全年則增長百分之二十八點六。

發放予樓宇、建築及物業發展業的貸款繼第三季上升百分之五點七後，一九八九年第四季輕微下跌百分之零點五；全年共增長百分之六十三點六。

#### 呈交報告的金融機構數目

呈交報告的持牌銀行和持牌接受存款公司數目維持不變，總數分別為一百六十五間和三十六間；註冊存款公司的數目減少了四間，總數為二百零二間。

表一：一九八九年十二月貨幣統計數字

(百萬港元計)

	前 數 月		與一九八九年十二月比較之變動百分率)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	一九八九年十一月	
貨幣供應			
M1--港元	85,183	85,661(-0.6%)	85,383(-0.2%)
外幣	9,675	8,894(8.8%)	8,989(7.6%)
總計	94,858	94,554(0.3%)	94,372(0.5%)
M2--港元	403,987	395,529(2.1%)	387,027(4.4%)
外幣	584,849	570,510(2.5%)	536,745(9.0%)
總計	988,836	966,039(2.4%)	923,772(7.0%)
M3--港元	434,376	426,742(1.8%)	419,243(3.6%)
外幣	625,831	610,671(2.5%)	572,346(9.3%)
總計	1,060,207	1,037,413(2.2%)	991,588(6.9%)
流通中紙幣及硬幣	39,670	36,542(8.6%)	36,668(8.2%)
市民持有之紙幣及硬幣	34,192	31,974(6.9%)	32,271(6.0%)
			29,877(14.4%)

存款

-----

活期存款	60,666	62,580(-3.1%)	62,101(-2.3%)	58,958(2.9%)
儲蓄存款	193,186	183,354(5.4%)	175,364(10.2%)	175,529(10.1%)
銀行定期存款	683,802	671,205(1.9%)	637,212(7.3%)	544,502(25.6%)
接受存款公司定期存款	70,004	69,964(0.1%)	65,770(6.4%)	66,531(5.2%)
港元存款	387,640	382,174(1.4%)	374,378(3.5%)	346,744(11.8%)
美元存款	325,088	312,362(4.1%)	300,585(8.2%)	266,561(22.0%)
其他外幣存款	294,929	292,567(0.8%)	265,483(11.1%)	232,216(27.0%)
所有存款	1,007,658	987,103(2.1%)	940,446(7.1%)	845,520(19.2%)
外幣掉期存款	63,122	61,488(2.7%)	61,982(1.8%)	43,689(44.5%)

貸款和墊款

-----

供香港之有形貿易用	63,562	63,215(0.5%)	64,423(-1.3%)	57,022(11.5%)
供非到達香港之商品 貿易用	10,427	10,425(0.0%)	10,023(4.0%)	12,344(-15.5%)
在香港使用之其他貸款	584,594	577,988(1.1%)	561,481(4.1%)	456,487(28.1%)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其他 貸款	505,396	467,631(8.1%)	503,896(0.3%)	381,524(32.5%)
在不明地方使用之其他 貸款	107,920	80,205(34.6%)	90,043(19.9%)	54,800(96.9%)
以港元計之貸款	525,239	518,205(1.4%)	507,120(3.6%)	404,572(29.8%)
以外幣計之貸款	746,659	681,257(9.6%)	722,741(3.3%)	557,606(33.9%)
總貸款和墊款	1,271,899	1,199,462(6.0%)	1,229,865(3.4%)	962,177(32.2%)

表二：一九八九年十二月分類行業在本港使用之貸款按季分析<sup>#</sup>

	前 季		
	一九八九年 十二月	(與一九八九年十二月比較之變動百分率)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
(百萬港元計)			
製造業	46,267	47,618(-2.8%)	39,011(18.6%)
運輸業及運輸器材	37,174	33,435(11.2%)	23,380(59.0%)
屋宇營造、建築業、 物業發展及投資	96,299	96,772(-0.5%)	58,864(63.6%)
批發及零售行業	62,663	62,729(-0.1%)	59,744(4.9%)
財務機構*	85,158	74,919(13.7%)	53,040(60.6%)
個人：			
購置居者有其屋及 私人機構參建居 屋計劃樓宇	10,605	9,880(7.3%)	8,656(22.5%)
購置其他住宅物業	99,493	89,957(10.6%)	77,359(28.6%)
其他用途	55,105	52,756(4.5%)	48,050(14.7%)
其他	91,830	93,414(-1.7%)	88,383(3.9%)
合計	584,594	561,481(4.1%)	456,487(28.1%)

<sup>#</sup>由一九八八年十二月起，金融科就運輸業；屋宇營造、建築業、物業發展及投資；以及財務機構所用的貸款收集更詳盡的統計數字，並由一九八九年一月起在香港統計月刊發表。

<sup>+</sup>發給各行業有關呈報貸款用途的表格在一九八八年十二月作出修訂。一些獲授權機構因而能夠根據擬作用途把貸款更準確地分類，而不是以借貸人所從事的行業分類。這項重新分類是使到某些行業，例如屋宇營造及物業發展和金融業務的貸款有顯著增長的主要原因。

\*數字並不包括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的墊款。

### 去年第三季建造工程完成量統計數字發表

據政府統計處今日(星期一)發表的建造工程完成量按季統計調查結果顯示，主要承建商在一九八九年第三季所造的工程總值為一百二十六億六千七百萬元，較第二季和八八年同季分別上升百分之六點二和百分之三十二點一。

這些工程包括在建築地盤、築成屋宇及建築物，以及其他次要工程地點進行的工程。

政府統計處發言人指出，去年第三季建造工程價值較八八年同季上升百分之三十二點一，部分是由於建築成本上升的緣故。然而在減去成本的增幅後，建造工程量仍有顯著的實質增長。

主要承建商在去年第三季所造的工程總值指數為一九二點二，以一九八二年每季平均指數定為一百計算。以同樣方法計算，去年第二季和八八年第三季所造的工程總值指數分別為一八零點九和一四五點五。

主要承建商在去年第三季在建築地盤所造的工程總值為九十七億六千六百萬元，較第二季和八八年第三季分別上升百分之六點二和百分之三十三點七。

除建築地盤所造工程外，主要承建商在築成屋宇及建築物，以及其他次要工程地點所造的工程總值為二十九億零一百萬元，較第二季和八八年第三季分別上升百分之六點六和百分之二十七點二。

主要承建商在建築地盤所建工程總值中，有三十六億七千二百萬元為公共建造工程(包括香港政府、地下鐵路公司和九廣鐵路公司的工程)，較第二季和八八年第三季分別上升百分之二十二點四和百分之四十七點九。

至於私營建造工程方面，主要承建商在建築地盤所建工程的總值為六十億九千四百萬元，較第二季下降百分之一點七，卻較八八年第三季上升百分之二十六點四。

根據樓宇和建築物的最後用途分析，主要承建商在建築地盤進行的住宅樓宇(包括住宅/非住宅混合樓宇)和運輸建設工程，去年第三季的總值分別為四十一億零八百萬元和十六億五千九百萬元，較第二季分別上升百分之三點零和百分之十四點四，而與八八年第三季比較則分別上升百分之二十點四和百分之九十一點六。

去年第三季主要承建商在建築地盤進行的商業樓宇工程總值為十三億一千九百萬元，較第二季下降百分之七點零，但較八八年第三季則上升百分之十八點九。

由於分判工程的做法在建築業內十分普遍，某建築機構可以是一份合約的主要承建商，同時亦是另一合約的二判承建商。主要承建商進行的工程總值，是指該等建築機構在其作為主要承建商合約中所完成的工程量，而並不包括其他為二判承建商所進行的工程。不過，二判承建商所進行的工程總值應已包括在其主要承建商的工程總值之內。

有關建造工程的詳細資料刊登於統計處出版的「一九八九年第三季建造工程完成量統計調查報告」內，每份定價二元五角，在康樂廣場郵政總局大廈政府刊物銷售處，或灣仔港灣道十二號灣仔政府綜合大樓第一座二十樓統計處刊物銷售處發售，亦可安排按期訂購。

有關統計的進一步查詢，可與統計處建築及地產統計組聯絡。電話：八二三四八六零。

— 完 —

#### 黃大仙交通及運輸會明會議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明日（星期二）開會，討論禁止貨車使用獅子山隧道附近龍翔道西行支路的試驗結果。

試驗計劃去年七月實行，以便將獅子山隧道的潮水式行車計劃生效時間延長十分鐘。

此外，委員討論獅子山隧道再度實施單程收費計劃的可行性。

會議議程還包括討論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一九九〇至九一年度的財政預算、運輸署長去年十二月巡視黃大仙區的報告，及分區委員會所討論的交通及運輸事宜等。

編輯注意：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會議明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假景福街新蒲崗政府合署五樓黃大仙政務處會議室舉行，歡迎派員訪攝。

— 完 —

### 深水埗與北角暫停供水

深水埗區部分樓宇的食水供應由星期三（二月七日）晚上十一時至翌晨六時暫停，以便進行測漏工程。

受暫停供水影響的範圍，包括位於南昌街、荔枝角道、北河街、通州街、醫局街及海壇街的部分樓宇。

另外，北角區部分樓宇的沖廁水供應，亦於同日（星期三）晚上十一時至翌晨六時暫停，以便進行測漏工程。

所有位於英皇道、麥連街、屈臣道、海旁及興發街範圍內的樓宇；英皇道廿五至一四五號（單號數）、五十二號至六十八號（雙號數）、二五零號至二七六號，以及康福台一至九號的樓宇，均會受到影響。

— 完 —

### 水塘存水數字

截至今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本港各水塘之總存水量為二億三千零七十萬七千立方米，佔總容量百分之三十九點四。

去年同期各水塘之總存水為二億一千八百四十七萬九千立方米，即總容量百分之三十七點三。

— 完 —

## 沙田發展房屋會 論新界屋宇政策

沙田區議會發展及房屋委員會的一名增選委員會在星期三（二月七日）舉行的委員會會議上，要求屋宇地政署重訂「新界豁免管制屋宇」政策。

該委員將提交文件，指出由於沒有規劃管制，這類屋宇構成不少環境及社會問題，例如照明、通風、危險建築及地權不確等。

一名區議員則會詢問有關政府部門對現時在農地上經營修車、壓鐵等污染性行業採取的態度。

一些委員希望知道房屋委員會的公屋單位出售計劃是否包括沙田在內。

會議亦將討論沙田第一城一間中式酒樓和翠田街一幅位於沙田婦女會與愉景花園間的官地所引起的環境問題。

此外，沙田政務處將諮詢委員會在一九九〇至九一年度耗資共七十四萬元的小規模環境改善工程的優先次序。

編輯注意：

沙田區議會發展及房屋委員會會議星期三（二月七日）上午九時州分在沙田火車站九廣鐵路大廈六樓區議會會議室舉行，歡迎派員蒞臨。

完

## 赤鱗角新機場領導廿一世紀潮流

經濟司陳方安生今日（星期一）表示，政府希望赤鱗角機場可以領導二十一世紀的潮流，成為其他新機場效法的對象。

她說：「不論在實際興建工程、融資或提供服務方面，這項工程計劃連同港口擴建計劃，以及相配合的運輸基本設施發展計劃，均為國際公司帶來令人興奮的參與機會。」

「雖然我們要在最少一年之後，才能就經費問題作出最後決定，但我們已經知道，其中多項工程計劃十分合乎商業原則，大有可能吸引私人投資者的興趣。」

陳方安生在由香港工程師學會主辦的會議上致辭時指出，政府對於遠近多間公司表示有興趣參與基本設施工程計劃感到鼓舞。

她說：「私人機構看來可承擔整套發展計劃費用總額的百分之四十至六十。」

「我們希望香港的基本設施發展計劃，能夠盡量得到國際機構的參與。」

陳方安生指出，政府正擬訂一套方法，以便羅致全球最優秀的專業人才參與這項計劃。

她說：「我們即將成立一個法定機構——機場管理局。」

「這個機構最低限度在成立初期將完全由政府經辦，其經費除來自政府注入的資金外，亦會來自國際市場的貸款。」

「我們認為這種安排能夠最有效地實現我們的目標，使建議在赤鱗角設立的兩條跑道的第一條可如期在一九九七年初啓用。」

陳方安生表示，政府會在今年二月底考慮由八間具國際地位的美國、歐洲及日本顧問公司所提出的各項方案。這八間顧問公司已列入備選名單。

她說：「顧問工作將於六月展開，這不但包括新機場的建築設計，亦包括有關的土木工程設計及環境影響評估。」

「由於上述工程計劃規模龐大，設計先進，而我們所定的進程表又非常緊逼，我們有必要對這項計劃作審慎管理及仔細統籌。」

她說：「我們打算委聘一間信譽昭著的國際機構，協助進行這件非常重要的工作。我們希望於短期內邀請合適的顧問公司提出具體方案。」

陳方安生又說政府已挑選一間物色行政人員的公司，協助為這項工程計劃徵聘一名主管的行政人員。

她說：「我們預期於一九九一年年中前後，招標承投主要的地盤平整工程合約，工程項目包括修築海墘、填海及平整赤鱗角。」

談及政府在展開港口及機場發展策略時的政治、社會及經濟背景時，陳方安生說香港既已在世界經濟佔有重要一席，未來的發展計劃就必然規模宏大。

她說：「根據國際關稅及貿易總協定提供的資料，香港目前是世界第十一大貿易體系。我們擁有世界上最繁忙的貨櫃港。」

「若以各地旅客流量計算，本港機場在世界最繁忙的機場中穩佔第六位，在亞洲則居榜首。國際航空貨運數量則佔世界第四位。」

她強調說：「假如要百尺竿頭，更進一步，我們的計劃必須大膽創新，並須悉心掌劃，謹慎推行。」

編輯注意：陳方安生的中英文演辭全文放置政府新聞處稿箱備取。

— 完 —

#### 青衣大嶼山幹綫專利權 政府邀有興趣機構登記

政府現正邀請世界各地對興建及經營青衣／大嶼山幹綫的專利權有興趣的商業機構進行登記。

副運輸司麥振芳今日（星期一）表示，政府發出上述邀請是該項工程計劃私營化的第一步。

當局已在外國及本地主要報章刊登廣告以廣收宣傳之效。

麥振芳說：「政府有意在一九九零年底邀請有意競投這項專利權的商業機構提交有關資金籌措、設計、興建及經營方面的建議書。」

他說，這條幹綫將成為通往赤鱗角新機場的主要陸上運輸連接路系統其中一部分。

青衣／大嶼山幹線分公路及鐵路兩部分，包括可供三線雙程行車的公路和一條雙軌鐵路。該條幹線由北大嶼山青洲仔連接大嶼山高速公路末端經馬灣伸延至青衣西北部，再連接第三號幹線。

麥振芳說，預料該條幹線將有兩座吊橋分別跨過汲水門及馬灣海峽，並在大嶼山及青衣建有引道。

兩座吊橋的主跨將分別長約一千四百一十米和四百五十米。

加上連接道路，整條幹線全長約七千米。

他補充說，當局亦有研究以其他方式，即利用隧道橫跨汲水門及馬灣海峽。他說，按照現時的計劃，該條幹線可於一九九六年中啓用，而新機場則於一九九七年初啓用。

有意參與是項計劃的機構可用當局派發的邀請書內的一套表格進行登記。該邀請書可在本年二月十二日或該日後，向九龍摩地六十八號帝國中心十樓路政署路政署署長索取。

邀請書載有該項工程計劃的其他資料及私營化的安排。

填妥的登記表格須在今年三月十六日或之前交回。

— 完 —

### 註冊總署署長申請將保險公司清盤

註冊總署署長紀禮遜今日(星期一)以保險業監督身份，向最高法院申請將大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大聯人壽)和恒隆保險有限公司(恒隆)清盤。

該兩項申請已定於今年三月五日聆訊。同時法庭已委任破產管理官為該兩間公司的臨時清盤官。

大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在一九七四年十月根據公司條例成立，並根據保險公司條例獲准經營長期性服務。

紀禮遜表示，大聯人壽約有八千份人壽保單，長期業務基金約為二千四百萬元，規模較小。

清盤行動旨在保障大聯人壽的投保人和可能向該公司投保的人。

申請清盤主要是由於保險業監督不滿意大聯人壽分保安排不當，未能符合保險公司條例的償付能力要求，且沒有保存完整的帳目。

為此，紀禮遜認為大聯人壽的業務適宜由新的管理架構負責，而目前則暫由臨時清盤官處理。

恒隆在一九七一年九月成立。自一九八一年七月起已停止經營及被終止授權經營新保險業務。惟該公司仍須履行對剩餘大約一千五百張人壽保險契約的責任。據了解，該公司與任何其他以「恒隆」為名的公司並無關係。

紀禮遜認為對恒隆所採取之行動旨在適當地保障該公司投保人的利益，尤其恒隆之保險業務據悉已由大聯人壽負責處理及結束。

在另一項聲明中，紀禮遜表示作為破產管理官，他的職責是接管、收集及保護上述兩公司在香港及海外的資產。他並會繼續經營大聯人壽的長期性業務，以便在可能情況下，轉讓予另一間保險公司繼續經營下去。他亦會尋求由另一保險公司負責處理及結束恒隆的長期性保險業務。

他希望在適當時候再作出有關宣布。目前所有大聯人壽和恒隆的人壽保險單仍繼續有效。

該署建議上述兩間公司的投保人在保費到期時繼續向破產管理官交付保費，使保單繼續有效。有關詳情可致電八六七二四六一向註冊總署(破產管理官)查詢。